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非亦不構成在美國或其他地方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的一部分。發售股份可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進行的離岸交易中提呈發售或出售。股份不曾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並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豁免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毋須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交易中則除外。本公司證券並未且目前亦無計劃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發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據此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閱覽華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發出日期為2019年12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有關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四零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除非本公告另有定義，否則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Wah Wo Holdings Group Limited 華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發售

- 發售股份數目 : 250,000,000 股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25,0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配售股份數目 : 225,0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不超過0.54港元及預期每股發售股份不低於0.5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及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 : 9938

獨家保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山證國際
SHANDONG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安信國際
ESSENCE INTERNATIONAL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股份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資本化發行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公開發售於2020年1月17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則股份預期將於2020年1月1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初步提呈2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佔發售股份總數10%)及配售(初步提呈22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佔根據股份發售可供發售股份總數90%)。按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根據聯交所發表的指引信HKEEx-GL91-18，倘上述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而作出，則於該重新分配後可能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向公開發售所作的最初分配的兩倍(即最高50,000,000股發售股份)，而最終發售價將訂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即招股章程所述的每股發售股份0.50港元)。

待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後，股份將可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中央結算系統下的一切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除非另有公佈，發售價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0.54港元，且目前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50港元。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54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54港元，則多繳款項將予退回。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0.54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述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或不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本公司將於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或之前向閣下退回申請股款。

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相關申請表格以及網上白表指定網站(www.hkeipo.hk)及IPO App所載條款及條件作出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公開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使用網上白表服務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hkeipo.hk或IPO App(可於App Store或Google Play中搜尋「Tricor IPO App」下載，或在www.hkeipo.hk/IPOApp或www.tricorglobal.com/IPOApp下載)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獲發行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其中央

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則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副本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副本可於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至2020年1月7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適用較後日期)期間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公開發售包銷商的地址索取：

名稱	地址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19樓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81號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山證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9樓A室
安信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一座三十九樓
阿仕特朗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7樓2704室

或收款銀行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任何指定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分行地址
香港島	軒尼詩道409號分行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409-415號
九龍區	尖沙咀東分行	九龍尖沙咀東加連威老道96號 希爾頓大廈低層地下3號舖
新界區	葵昌路分行	新界葵涌葵昌路40號

招股章程副本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副本可於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至2019年1月7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期及2期1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索取。

根據所列指示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華和控股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申請表格所示日期及時間內投入設於上述任何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閣下可於下列日期及時間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

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	—	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
2020年1月2日(星期四)	—	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
2020年1月3日(星期五)	—	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
2020年1月4日(星期六)	—	上午9時正至下午1時正
2020年1月6日(星期一)	—	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
2020年1月7日(星期二)	—	上午9時正至中午12時正

申請人可於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至2020年1月7日(星期二)上午11時30分透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或IPO App(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在網上提出申請，利用**網上白表**遞交申請，而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將為2020年1月7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日期。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¹⁾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	—	上午9時正至下午8時30分
2020年1月2日(星期四)	—	上午8時正至下午8時30分
2020年1月3日(星期五)	—	上午8時正至下午8時30分
2020年1月4日(星期六)	—	上午8時正至下午1時正
2020年1月6日(星期一)	—	上午8時正至下午8時30分
2020年1月7日(星期二)	—	上午8時正至中午12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不時決定更改本段所提及的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至2020年1月7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期2020年1月7日(星期二)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2020年1月7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公開發售股份申請將會自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起直至2020年1月7日(星期二)止。申請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代表本公司持有，且退款金額(如有)將於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或之前不計利息退回予申請人。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股份將於2020年1月17日(星期五)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根據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條款，申請認購我們公開發售股份的辦理登記時段將於2020年1月7日(星期二)屆滿。有關時段較香港其他首次公開發售交易一般採用的時段為長。

有關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章節。

本公司預期於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wahwoalum.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以及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1. 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時間及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提供。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0.54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公開發售的條件」所述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或不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

本公司將於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或之前向閣下退回申請股款。

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僅在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且並無行使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上午8時正成為有效股票。

倘股份發售不會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條款中止包銷協議，本公司將會於該失效後的下一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ahwoalum.com作出公告。

假設股份發售於2020年1月17日(星期五)上午8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0年1月17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0股股份交易。股份的股份代號為9938。

承董事會命
華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陳越華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2019年12月3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越華先生及陳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志輝先生、陳漢淇先生及于志榮先生。